

莆田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莆市科〔2021〕84号

莆田市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 做好 2021-2022 年度莆田市科技 特派员选认工作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各县（区）科技局、秀屿区教育局、湄洲岛管委会商务科技局、北岸管委会工信和商务局：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新时代坚持和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的意见〉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62号）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进一步坚持和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莆政办〔2021〕5号）文件精神，为做好2021-2022年度莆田市科技特派员选认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双向选择、精准对接原则，选认 2021-2022 年度市级科技特派员 200 名左右，推动我市一二三产业增产增效，在省级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乡镇全覆盖基础上，带动实现省、市、县（区、管委会）级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行政村全覆盖。

二、选认方式

各县（区、管委会）科技行政主管部门要紧密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选拔推荐在属地范围内已经开展实质性科技服务的科技人员作为市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经县（区、管委会）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审核认定后，报市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市科技局）备案。

三、选认对象

1. 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须符合《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进一步坚持和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选认已在当地开展技术公益服务，创办、领办经济实体和星创天地，或与经济实体开展实质性技术合作的科技人员。服务本单位的科技人员，不作为市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对象。

2. 科技特派员原则上需具有中级（含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历），并有相关科技成果和科技服务经

验的人员。对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内的台籍技术人员适当放宽申报条件，具体内容见附件 2。

四、选认流程

1. 选认对象需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莆田市科技特派员服务平台”（<http://djt.ptxczx.cn>），进入“申报之窗、科特派申报”版块，注册并提交佐证材料。服务多个县区的，需在系统中“其他服务地区”写明。科技特派员注册登记时间：10月18日-11月12日。

2. 各县（区、管委会）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审核选认对象资质及相关佐证材料，审核时间：11月13日-19日。形成联席会议办公室选认文件，于11月20日前报市科技农村科技科。

3. 经市科技特派员联席会议办公室筛选后，选认 200 名左右个人科技特派员。各县区具体推荐指标见附件 3。

五、工作经费补助

各县（区、管委会）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推荐的选认对象，经认定为市级科技特派员的，可申请工作经费补助。申请补助标准：每人每年 1 万元。已选认为当年度省级科技特派员并申请工作经费的，不再重复补助。

六、其它事项

1. 各县（区、管委会）应统筹考虑，合理布局，切实按照技术需求开展市级科技特派员选认工作，切实加强科技特派员建档、管理工作，控制总量，确保质量。确保实现省、市、县

(区、管委会)级科技特派员创业和技术服务行政村全覆盖的工作目标。特别是要积极鼓励中科院科研院所科研人员、工业领域和海洋领域科技人员、台籍技术人员等申报。

2.对境外、台籍科技特派员进行宣传报道或信息公开要掌握相关政策,须征求本人同意。

3.每个企业受援市级科技特派员不超过3人(省外高校、科研院所派出的科技特派员不受此限制)。

4.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2013年以来到期未结题的莆田市科技计划项目的负责人,不得推荐申报市级科技特派员。

5.对申报人弄虚作假骗取经费补助的,依法追究,并列入科研诚信黑名单管理,三年内不得申报省、市科技特派员及科技特派员后补助项目。

6.选认对象须在系统中上传职称(或学历)证书、相关科技成果和科技服务经验等佐证材料。

7.选认对象须与工作单位、服务对象签订三方协议(见附件1)并在申报时上传至系统。

8.认定为市级科技特派员的,需在科技特派员服务平台上及时上传日常服务情况、接受服务单位所在地科技管理部门管理,并按通知要求提交工作总结。

联系方式:莆田市科技局 0594-2653932

仙游县科技局 0594-6767686

荔城区科技局 0594-2292652

城厢区科技局 0594-2692514

涵江区科技局 0594-6799003

秀屿区教育局 0594-5851557

湄洲岛管委会商务科技局 0594-5088066

北岸管委会工信和商务局 0594-5952962

- 附件：1. 莆田市科技特派员三方协议书
2. 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台籍技术人员申报条件
3. 市级个人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莆田市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莆田市科学技术局（代章）

2021年10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莆田市科技特派员三方协议书

科技特派员所在单位、服务对象和科技特派员达成如下协议：

科技特派员	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科技特派员人事、工资关系所在单位)		
	专业		学历/职称	
工作单位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对象	单位名称		所在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营业务			
服务期	2021 年-2022 年			
服务对象需求	(受援单位提出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方式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科技人员可提供的服务方式:专业技术服务,与农民结成利益共同体、创办领办农民合作社、企业等,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创业,培养本土科技人才等。)			
科技特派员服务内容	(根据受援单位需求开展的服务内容、预计成效等)			
科技特派员意见	本人承诺提交的个人基本信息属实,本人自愿赴 XX 单位,按照本协议,开展科技服务,并按要求提交年度工作报告。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意见	XXX 同志为我单位工作人员,本单位同意该同志赴该单位开展科技服务。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服务对象意见	本单位同意接收 XX 同志开展科技服务。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仙游台湾农民创业园台籍技术人员申报条件

大学本科毕业后从事相关专业技术工作满 5 年以上，大专毕业后从事相关专业技术工作满 7 年以上的台籍技术人员，采认相当于大陆评审的中级职称。仙游台创园科技特派员由台创园管委会和仙游县科技局联合审核把关后报市科技局。

附件 3

市级科技特派员推荐指标

序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 （管委会）	科技特派员 数量指标（名）
1	仙游县	55
2	荔城区	30
3	城厢区	40
4	涵江区	73
5	秀屿区	20
6	湄洲岛	5
7	北岸	7
合 计		230